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文襄奏疏卷二

詳校官國子監司業<sub>臣</sub>納麟寶

編修<sub>臣</sub>裴謙覆勅

總校官庶吉士<sub>臣</sub>倉聖脉

校對官中書<sub>臣</sub>王鍾泰

謄錄監生<sub>臣</sub>熊濂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六

文襄奏疏

詔令奏議類二

奏議之屬

提要

臣等謹按文襄奏疏八卷

國朝斬輔撰輔字紫垣鑲紅旂漢軍初授翰林院修撰官至總督河道兵部尚書文襄其諡也是編皆前後治河奏疏其子治豫彙刊之輔自安徽巡撫擢授

河道總督時值河患方棘洪流逆溢高  
堰橫潰合淮水而東注故道反埋輔疏  
言河水挾沙而行易於壅閼惟賴清水  
助刷始能無滯當審其全局徹首尾而  
合治之不可漫為施工使東築西決終  
歸無益因條具八事入告

聖祖仁皇帝悉俞其請於是疏濬運河及清口以至  
海口河道又開白洋清河以東引水河而黃

流始暢開清口爛汎淺諸引河而淮水始出  
敵黃築河崖遙堤縷堤修高堰堵翟壩置減  
水六壩而宣洩咸有所恃至開中河皂河諸  
役尤其設施之大者其持論以築堤崖疏下  
流塞決口有先後而無緩急數語為綱領故  
在事十年俱著成績諸疏並在集中無不指  
陳原委言之鑿鑿至今論治河者猶稱輔焉  
末附輔官巡撫時奏疏三篇其極論騷擾駢

站亦具見風力云乾隆四十三年六月恭校

上

總纂官

臣紀昀

臣陸錫熊

臣孫士毅

總校官

臣

陸費

墀

欽定四庫全書

文襄奏疏卷一

河道總督靳輔撰

治河題藁

恭報到任疏

題為恭報微臣到任日期事案於康熙十六年三月初

十日准吏部咨令臣將安徽巡撫

勅印照例交與江南總督臣阿席熙署理文到之日并令

臣速赴新任與

欽差大臣會同察審河務等因臣於三月二十八日已將與督臣交代過緣由

題明在案臣隨於本日行至浦口地方准前任河臣王光裕咨將伊坐名

勅書一道總督河道提督軍務關防一顆

王命旗牌十面副并書吏員役文冊等項差標下中軍

副將陳傑兗州府運河同知葉方恒齎送到臣臣



跪接收領隨星速兼程於四月初五日前抵宿遷  
縣地方臣於初六日即在宿遷到任恭設香案望  
闕叩頭謝

恩開印任事訖惟是臣庸愚駑鈍謬膺

簡命當此河工萬艱之時凜惕悚惶不安寢食臣祇有  
畢竭頂踵以盡臣職於萬一而已至於一切興利

釐弊疏濬隄防事宜容臣細加確核次第入

告其察審河務一案見在與

欽差吏部侍郎折爾肯等審取口供即於本月初七日  
由宿遷起身前往淮揚等處俟勘實之日另行會  
題外所有微臣到任受事日期相應

題報又查拜

進本章例應候滿三件然後彙同繕發今臣到任日期  
不敢遲報是以不及候三件之例即行恭

進理合一併聲明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

河道敝壞已極疏

題為河道敝壞已極修治刻不容遲臣謹先陳淤塞之

原并將因勢利導之策分疏具題仰祈

皇上睿鑒速賜允行以通運道以足額賦以拯昏墊之  
民生以保見在之田土事竊微臣本駑駘陋質荷

蒙

皇上殊恩授為安徽巡撫奉職六載寸善無聞乃

皇上不以臣為庸劣反加優擢陞為河道總督臣拜

命以來夙夜兢兢既感且懼感者感

皇上知遇隆恩臣雖肝腦塗地無以圖報於萬一懼者

懼臣才庸體弱惟恐不足當茲重任有負

皇上簡拔之盛心也是以臣朝夕孜孜惟虞隕越計自

四月初六日於宿遷縣到任之後雖會同

欽差侍郎臣折爾肯等察審河務會勘雲臺山等事一

面即徧歷河干廣諮博詢求賢才之碩畫訪諳練

之老成毋論紳士兵民以及工匠夫役人等凡有

一言可取一事可行者臣莫不虛心採擇以期得  
當歷今兩月有餘竭盡臣之耳目心思備稽當日  
所以敝壞之緣由力求今日所應補救之次第大  
抵治河之道必當審其全局將河道運道為一體  
徹首尾而合治之而後可無弊也蓋運道之阻塞  
率由於河道之變遷而河道之變遷總緣向來之  
議治河者多盡力於漕艘經行之地若於其他決  
口則以為無關運道而緩視之殊不知黃河之治

否攸繫數省之安危即或無關運道亦斷無聽其  
沖決而不為修治之理矧決口既多則水勢分而  
河流緩流緩則沙停沙停則底墊以致河道日壞  
而運道因之日梗是以原委相關之處斷不容於  
歧視也今若不察全局之情形事勢而因循故事  
漫為施工則堵東必西決堵南必北決徒費時日  
徒糜錢糧而終歸無益豈惟無益將河患日深而  
莫可救藥矣何也黃河之水從來裹沙而行水合

則流急而沙隨水去水分則流緩而水漫沙停沙  
隨水去則河身日深而百川皆有所歸沙停水漫  
則河底日高而旁溢無所底止故黃河之沙全賴  
各處清水併力助刷始能奔趨歸海而無滯也查  
今日河患之所以日深者皆因順治十六年至康  
熙六七年間所冲之歸仁堤古溝翟家壩王家營  
二舖口邢家口等各處決口不即堵塞之所致也  
蓋歸仁一堤原以障睢水并永堦郎家白鹿諸湖

之水不使侵淮且令由小河口白洋河二處入河  
助黃刷沙者也自順治十六年歸仁堤沖潰之後  
睢湖諸水悉由決口侵淮不復入黃刷沙以致黃  
水反從小河口白洋河二處逆灌停沙積漸淤成  
陸地至康熙六七年間各處大水黃淮並漲黃漲  
而王家營二鋪口邢家口等處沖潰矣淮漲而古  
溝翟家壩等處沖潰矣王家營二鋪口邢家口等  
處沖潰之後黃河之水由決口四漫者多而由雲



梯關外入海者少古溝翟家壩等處沖潰之後淮  
河之水由高寶諸湖直射運河沖決清水潭下滄  
高江等七州縣之田者多而赴清口會黃入海者  
少河淮兩水俱從他處分洩不復併力刷沙以致  
流緩沙停海口積墊日漸淤高從此由遠至近由  
外至內河沙無日不停河底無日不墊海口淤而  
雲梯關亦淤雲梯關淤而清江浦清口并淤矣迨  
至康熙十五年間各處又復大水黃淮又復並漲

清口以下之河身既高不能奔趨歸海而睢湖諸水又合淮水并力東激以故除古溝翟家壩等原沖九處之外又將高良澗板工沖決口大小二十六處高家堰石工沖決口大小七處諸水盡由各決口直注運河加沖清水潭三淺等處各決口下滄七州縣之田而涓滴不出清口黃水又乘高四潰沖決于家崗等處又復灌入爛泥淺將武家墩板工沖開五十丈入故明所開之廢河歷楊家廟會

合淮水直奔清水潭其武家墩上流刷成大河寬  
一二百丈不等又分一股入洪澤湖由高家堰石  
工決口會淮并歸清水潭而於各舊決口之處則  
又浸淫四漫較之以前勢愈分洩以致下流更淤  
而河身高墊更不可言矣查自清江浦至海口約  
長三百里向日黃河水面在清江浦石工之下今  
則石工與地平矣向日河身深二三四丈不等今  
則深者不過八九尺淺者僅有二三尺矣黃河淤

運河亦淤今淮安城堞卑於河底矣運河淤清口  
與爛泥淺盡淤今洪澤湖底漸成平陸矣况尤有  
堪慮者目今見在之河身既已墊高若此而黃流  
裹沙之水則自西北萬里而來晝夜不息一至徐  
邳宿桃等處即便緩弱散漫臣目見河沙無日不  
加積河身無日不加高若此時不及蚤大為修治  
則不特洪澤湖漸成陸地將見南而運河東而清  
江浦以下淤沙日甚必至三面壅遏而黃流無去

路矣夫以萬里遠來浩浩滔天之水竟至無路可  
去則勢必衝突內潰而河南山東二省恐俱有淪  
胥及溺之憂彼時雖費千萬金錢亦難尅期補救  
臣是以謂今日敝壞已極修治刻不可緩也但既  
經修治則必使無旋修旋圯之虞更必使有可行  
可久之道始為有當臣逐細籌酌其間修舉情形  
有必當師古者有必當酌今者有須分別先後者  
有須一時並舉者總以因勢利導隨時制宜為主

臣謹竭臣之愚備採衆論而詳加斟酌將應行事  
宜分為八疏條列具

題貼黃難盡伏乞

皇上睿鑒全覽

勅部速議允行庶已渰之田可耕見在之地可保運道  
可通額課可復其於

國計民瘼誠均有攸賴矣

經理河工第一疏

挑清浦  
至海口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一疏事臣惟河道壞至今日已稱至極修治之不可緩盡人而知之矣然事勢有順逆施工有次序必須分別先後之宜而後可斟酌興舉也臣竊見今日治河之最宜先者無過於挑清江浦以下歷雲梯關至海口一帶河身之土以築兩岸之堤也查清江浦以下河身原濶一二里至四五里者今則止寬一二十丈原深二三丈至五六丈者今則止深數尺當日之大溜寬

河今皆淤成陸地已經十年矣茲欲令黃淮之水  
盡從故道入海必須稍開去路導之使行蓋築堤  
堵決用水刷沙雖為治河不易之策然河身淤土  
有新久之不同三年以內之新淤外雖板上而其  
中淤泥未乾衝刷最易五年以前之久淤其間淤  
泥已乾與板沙結成一凶衝刷甚難故必須設法  
疏濬也今日清江浦至海口一帶河身之淤既經  
十載如不從萬全立議而貿貿以治新淤之法治



之恐決口盡堵黃淮齊下之際因河身淺窄一時衝刷不開又生他變則臣一身受溺職之罪固不足惜其如已費錢糧將來之

國賦有虧民生之昏墊何哉况用水刷沙即曰不必挑濬而束水歸漕則又必須築堤既築堤矣與其取土於他處何如取土於河身寓濬於築而為一舉兩得之計也今臣擬於河身兩旁近水之處離水三丈下鍬掘土各挑引水河一道面濶八丈底濶

二丈深一丈二尺以待黃淮之下注蓋黃淮下注之時中央既有一二十丈舊有之河左右又各有八丈新鑿之河其所存兩旁之地雖屬堅土而薄僅三丈一經三面之夾攻順流之沖洗不待多時即可盡行刷去將舊有并新鑿之河俱合而為一矣又兩旁既各挑深一丈二尺則中央河心自可刷至一丈之外河至深二丈寬四十丈便不窄淺從此日洗日刷日深日寬自可免意外之變而漸

復當時之舊矣其所濬丈尺計每地一丈掘土六十方即以之挑築兩岸之堤堤底濶七丈面濶三丈高一丈二尺每丈亦用土六十方再查工部尚書臣冀如錫等條奏內開堤底以八丈為度面以五丈為準高以一丈五尺為憑等語計每堤一丈應用土九十七方半誠為防河至堅之策今臣所議高濶之數俱減每堤一丈止料用土六十方者蓋以物力艱難姑暫從減省擬議俾其足以抵當

河水而止仍俟物力稍寬之時再行量撥人夫協  
同議設守堤之兵加高加厚務仍如部臣等條議  
丈尺之數可也至部臣等原疏內開南岸自白洋  
河至雲梯關止北岸自清河縣至雲梯關止務須  
一律修築等語俱應照議興築查白洋河至雲梯  
關約長三百三十里清河縣至雲梯關約長二百  
里以每里一百八十丈科之共約長九萬五千四  
百丈每丈用土六十方共計用土五百七十二萬

四千方其九萬五千四百丈之內有原未有堤者  
有原有堤而今全無土者有原有堤而今更狹窄  
缺少須增填者有堤根存土高一二尺至六七尺  
不等寬三四尺至一丈五六尺不等者合有無多  
寡而計之牽約存舊土高三尺寬八尺每堤一丈  
計牽約存舊土二方四分通共約存舊土二十二  
萬八千九百六十方實須增土五百四十九萬五  
千四十方至於取土之處雖以離水三丈為度然

河身有在中央者有折流在河南岸及北岸者遠近不齊必須隨地科算總之離堤三十丈之內不許取土其三十丈以外取土者每土一方用夫三工一百二十丈以外取土者每土一方用夫四工二百四十丈以外取土者每土一方用夫五工合遠近而牽算之大約每土一方用夫四工兩岸之堤共用土五百四十九萬五千四十方應用夫二千一百九十八萬一百六十工照例給銀四

分通共需銀八十七萬九千二百六兩四錢又自  
雲梯關外以至海口尚有百里之遙除近海二十  
里潮大土溼之處無容置議外其餘八十里之河  
身情形俱與雲梯關內無異若不量挑浚以導之  
量築堤以束之則黃淮合流出關之際河身既窄  
而淺兩旁又堅而厚大水驟至不能承受歸漕勢  
必四處漫溢雖關外漫溢與運道民生無涉然一  
經漫溢則正河之流必緩流緩則沙必停沙停則

底必墊關外之底既墊則關內之底必淤不過數  
年當復見今日之患矣臣聞治水者必始自下流  
治起下流疏通則上流自不飽漲故臣又切切以  
雲梯關外為重而力請築堤束水用保萬全不敢  
泄泄從事以貽後此之大害也惟是近海之堤止  
期足以攔水可以不必過於高厚堤底止須寬五  
丈面亦須寬三丈高止須六尺亦一體照取河心  
之土築之兩岸共堤一百六十里計長二萬八千



八百丈每丈用土二十四方計用土六十九萬一  
千二百方用夫二百七十六萬四千八百工每工  
照例給銀四分通共需銀一十一萬五百九十二  
兩二共需銀九十八萬九千七百九十八兩四錢  
其需用人夫共計二千四百七十餘萬工應限二  
百日完工計每日需夫十二萬三千七百餘名念  
淮揚附近民人尚須供臣後疏挑浚幫堤堵決等  
各工之用斷斷不能更有如許多夫前來應募臣

查康熙九年前河臣羅多興修黃河各處之工除  
調用各處泉淺等夫外曾經令山東江南鄰郡地  
方協募赴工在案今此工之大數倍於前不得不  
循例而行臣擬令江南之鳳陽府屬募夫一萬五  
千名江寧府屬募夫一萬名蘇常二府屬各募夫  
八千名鎮太二府屬各募夫四千名徐州并屬募  
夫五千名滁和二州并屬各募夫二千名山東兗  
州府屬募夫一萬四千名濟南府屬募夫九千名

東昌青州二府屬各募夫五千名河南開封府屬募夫一萬三千名歸德府屬募夫八千名尚少夫一萬一千七百餘名應於淮屬之邳海睢宿贛汴六州縣地方名募其募夫之法應令各該府州就所屬州縣之大小近便酌量派募務募二十歲以外四十歲以內精壯強健之夫赴工常川供役不許以老弱塞責及往來更換以致曠悞工程即於該府屬首領州縣佐貳雜職等官內遴選能幹之

員專管驗募限部文行到該省半月之內募齊人夫各帶土車鋤担等器飛星押赴工所董率料理依限挑築至於地廣夫多其間恐有偷安苟且情弊必須畫段丈驗之法以釐之其法容臣預督各監理官量取土之遠近按工畫段每用夫五千工為一段編定字號插牌標識其中有原係平地者有已經缺窪須填者有存舊堤之土多寡不等者并堤段長短丈尺之數逐一書明標識之上仍立

簿一本一體登記交各監理官收存各監理官即按各州縣協募人夫多寡之數照工撥給堤段令其如式挑築臣仍親臨工所用部臣莫如錫等條議鐵杵杵隙盛水不漏之法不時查驗以別其夯杵之堅否臣更請立懲勸之典以鼓舞而警策之凡各州縣協募人夫有老弱病廢及姦猾逃逸一名至五名免議外六名至二十名者各該州縣官罰俸半年所委專管官罰俸一年二十一名至五

十名者州縣官罰俸一年專管官降一級調用五十一名至一百名者州縣官降一級留任專管官降二級調用一百名以上者州縣官降一級調用專管官革職其所築堤段如有一處夯杵不堅盛水即漏并底面丈尺雖合而面上兩旁低窪有一二丈者將專管官降一級調用兩處夯杵不堅盛水即漏并底面丈尺雖合而面上兩旁低窪有三四丈者將專管官降二級調用三處以上夯杵不

堅盛水即漏并底面丈尺雖合而面上兩旁低窪  
至五丈以上者將專管官革職如所募之夫盡皆  
壯健並無一人逃逸所築之堤隨驗俱堅堤面兩  
旁豐滿處處合式者該州縣官不論俸滿即陞專  
管官如係正途照依應陞之缺加二級即陞如非  
正途俱准照正途註冊一體加二級即陞更請責  
成道府州并監理各官如各該道府州所屬有一  
官議處者將該道府州罰俸半年兩官議處者將

該道府州罰俸一年三四官議處者將該道府州  
降一級調用五六官以上議處者將該道府州降  
二級調用所屬委官督工勤幹築堤堅固如式依  
期早竣者將該道府州亦不論俸滿即陞其各監  
理官除募夫一項與伊無涉不議外凡伊所管各  
州縣委官之內有因夯杵不堅築堤不豐滿一員  
議處者將監理官罰俸一年二三員議處者將監  
理官降一級調用四五員議處者將監理官降二



級調用六員以上議處者將監理官革職如議處  
議叙相同者准與抵算如監理官揭叅者准免連  
坐若並無議處止有議叙者將監理官照伊原任  
應陞之缺加二級從優即陞如此則各官俱知勉  
勵可無闕茸貽悞之虞矣伏候

審裁

經理河工第二疏

挑疏  
清口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二疏事竊照臣請挑清江

浦至海口一帶河身之土以築兩岸之堤乃先治  
下流以導黃淮歸海之計也然下流雖治而上有  
淤墊之處不行及早疏通則高家堰等一帶決口  
盡堵淮水直下之時難免阻滯散漫之慮查洪澤  
湖下流自高家堰以西至清口約長二十里原係  
汪洋巨浸為全淮會黃之所自淮流東決黃水倒  
灌之後將此一帶湖身漸漸淤成平陸向之汪洋  
巨浸者今止存寬十餘丈深五六尺至一二尺不

等之小河一道矣查工部尚書冀如錫等條議內  
開清口一帶沙淤之處速行挑濬等語然淤沙萬  
頃挑浚甚難臣再四思維惟有倣照挑浚清江浦  
以下河身之意於小河兩旁離水二十丈之地各  
挑引水河一道俾其分頭沖洗庶可漸漸刷開至  
於挑清江浦引水河臣止擬離河身三丈而此處  
議離河身二十丈者蓋清江浦以下係十年久淤  
之堅土而此乃三年以內之新淤臣曾帶領夫役

掘土試驗浮面一層板土深有二尺下則係淤泥  
尺許淤泥之下又屬板土板土之下又屬淤泥掘  
深六尺有奇而尚不能到當日之湖底且面層板  
土雖極堅硬而第二層板土因在淤泥之下反潤  
而鬆故雖離河身二十丈之遠而易於沖刷不久  
便可合而為一也惟是此處淤沙既易沖刷而臣  
亦議開引水河者蓋臣目擊面層板土之堅硬恐  
一時沖刷不開又於他處生變亦未可定因思此

番工程錢糧人力無不浩繁若有一處計慮未周  
恐有差之毫釐失之千里之悔是以不敢不略議  
導引之策以圖萬全耳其所挑引水河應面寬六  
丈底寬三丈深五尺每淤地一丈掘土二十方遠  
傾於引水河六十丈之外兩岸共計七千二百丈  
共掘土一十四萬四千方每方用夫三工共用夫  
四十三萬二千工照例每工給銀四分共需銀一  
萬七千二百八十兩此工一治庶淮河下注之時

可以冲闢淤泥徑奔清口會黃刷沙而無阻滯散漫之虞矣伏候

睿裁

經理河工第三疏

高堰  
坦坡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三疏事臣惟淮河之下流

既已疏治則水可直行而會黃刷沙矣但臨湖一

帶除見在原冲各決口外其餘堤岸無不殘缺單

薄危險堪虞若竟堵決口而不先修殘堤俾極堅

固則水將尋隙地奔潰勢必堵者方堵而決者又  
決豈非徒費錢糧徒勞民力耶此帮修堤岸又斷  
不容緩者也查工部尚書臣冀如錫等條奏疏內  
原有石工定要加高三尺殘薄之堤一律修葺高  
良澗一帶土堤必照修築高堰之法一律寬濶等  
語所議極為周匝惟是部臣等之議專為堅固起  
見而臣身膺治河之職當錢糧絀乏之際不得不  
反覆籌維力求節省也大抵堤以攔水祇期修築

得法使水不能沖倒而止似不必拘拘於石工埽  
工板工蓋石工之費數倍於板若將高良澗五千  
二百餘丈板工盡改為石費實浩繁即或石仍石  
而板仍板現據山盱同知多弘安估計加高幫澗  
工料冊內開自七里墩至周橋閘共長一萬一千  
五百餘丈應用石板埽工并修一帶殘缺段口共  
需銀三十九萬五千五百餘兩臣就該同知所估  
石埽板工之冊而核算之並無浮濫則其費亦非



小也況板工一項皆係以椿攔板以板束土用之  
平日尚有不能耐久之慮若遇大水乘風一擊而  
土鬆再沖而土卸矣勞民傷財將何底止臣再四  
思維因見淮湖運河等處板工易於損壞即石工  
之傾圮者亦不可勝數惟見堤下係坦坦平坡者  
則雖遇大水而不致沖塌蓋水性至柔而乘風則  
剛其板石諸工率皆陡峻故怒濤撞激易於崩沖  
若遇坦坡則水之來也不過平漫而上其退也亦

不過順縮而下堤制水而不能抗水故雖大水乘風止於隨高逐低而無怒激之勢水既無怒激之勢故自無沖崩之虞此乃以柔制剛之道誠理勢所必然者今欲求費省工堅惟有幫修坦坡之法可為久遠衛堤之策也其法於堤外近湖之處挑土幫築坦坡每堤高一尺應築坦坡五尺若高一丈之堤則坦坡應寬五丈即有舊存椿木亦聽其埋於土內以為堤骨一律夯杵務期堅實密布草

根草子於其上俟其茂長則土益堅堤土既堅而  
又有草護再行設兵看守之法禁止民人之樵採  
驅逐牛畜之蹂躪則坦坡自可永久無虞坦坡無  
虞則本堤更屬萬全矣至於高家堰一帶石工亦  
宜照此幫築坦坡將石工併埋土內更為至堅至  
穩之著也查自運河西岸歷七里墩武家墩高家  
堰高良澗至周橋閘北止共長一萬二千八百餘  
丈內有三千八百餘丈可以竟築坦坡其餘約九

千丈堤根見被水占必須先於離堤一丈之處密下排樁多用板纜以蒲包包土填出水面然後用蘆柴細一尺高小埽鑲邊內加散土用力夯杵築成坦坡一丈俟全淮下注則堤外之水自即退去水退之後再行挑土幫修到底并將排樁盡埋土內至此一帶堤身向來原窄面不過二丈有奇底不過三丈有奇自上年沖塌淋卸之後處處單殘石工堤面猶有寬二丈者板工堤面寬者不過丈

餘窄者僅有二三尺今本應悉照部臣等所議加  
高加寬丈尺之數但取土遠極挑運萬難其加寬  
之處姑先以二丈五尺為準俟水退土出亦再令  
守堤之兵逐漸幫築今查高家堰高良澗一帶板  
石諸工原高約有七尺應如議再加三尺共高一  
丈堤底外寬五丈內寬一丈連本堤二丈五尺共  
寬八丈五尺堤面寬二丈五尺每堤一丈用土五  
十五方今可以竟築坦坡之三千八百餘丈見存

堤底約牽寬三丈五尺堤面約牽寬一丈五尺高  
仍有七尺許每堤一丈約存舊土十七方五分應  
增土三十七方五分通共約用土十四萬二千五  
百方近者取於半里之外遠者取於一里之外用  
夫四工挑土一方共用夫五十七萬工照例每工  
給銀四分共需銀二萬二千八百兩其餘九千丈  
俱應先築坦坡一丈計每堤一丈暫省土十六方  
實用土三十九方然堤身頽卸單殘已稱至極每

丈堤底約牽寬三大面約牽寬六尺高止約牽五尺每堤一丈約存土九方應增土三十方共堤九千丈應增土二十七萬方近者取於七八里之外遠者取於二十里之外往返艱難不便計夫挑築必須照清水潭計籬買土之例每方五十籬共計上一千三百五十萬籬每籬給銀六釐共需銀八萬一千兩又椿木板纜蒲包蒜繩邊埽匠工等項每丈約需銀十兩共需銀九萬兩三共實需銀十

九萬三千八百兩然所需之數較之見估用板用石用埽之工可節省銀二十萬一千七百餘兩且可免板工沖擊頽卸之患也伏候

審裁

經理河工第四疏

包土堵決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四疏事臣惟黃淮之上下流既議治理疏通而高家堰堤岸之殘缺低薄者又擬加幫高厚則築古溝翟壩一帶之堤并堵塞



黃淮各處之決口使河復故道可次第而施工矣  
查自周橋閘歷古溝唐埂等處以至翟家壩南共  
計三十二里據山盱河務同知多宏安估計冊開  
築此三十二里之堤并埂并堵此內原沖成之九  
河及高良澗高家堰武家墩等大小決口三十四  
處共需銀七十萬五千八百餘兩臣相度水勢按  
冊而計皆屬必需之項似無浮冒蓋冊內堵決皆  
係循例用埽而埽盡薪也遠運於數百里之外大

繩捲束而投之水中其物料人工之費每填堤一丈水淺者費銀三四十金至七八十金不等水深者費銀一二百金至六七百金不等是以需用錢糧如此之多也且臣驗各處埽工凡柳枝多者尚可多延數年其蘆草多而柳枝少者不過一二年悉皆朽壞頽塌殊非經久之道於是再四思維尅水者土也當求束土禦水之法斟酌變通以為節省永固之計原不必循例而槩用埽工也臣虛心

酌畫除有鑲邊裏頭必須用埽者有急欲閉合龍門之時包土稍緩應速捲大埽立時填塞斷流者有修建滾水石閘等項應先築攔水小壩而此壩於閘工告成之日原應毀廢棄俾水通流今若下椿包土恐日後難於毀壞亦宜仍用埽者俱照舊用埽外其餘一切工程俱宜密下排椿多加板纜用蒲包裹土蒜繩細紮而填之較之用埽計可省費一半而堅固耐久比埽又迥乎不同今擬將前

項工程改下埽為包土仍築坦坡制水不過費銀三十萬兩較之原估之數可節省銀四十萬餘兩也至黃河內桃源清河安東三縣之新舊各處決口水漲則刷成大河水涸則兩旁淤墊是以各該縣估計之冊隨時變更不能畫一目今黃水方大難以確估然臣親相情形大抵俟秋冬水落之際或應用埽或兼用包土不過再費銀八萬兩可以盡行堵塞使兩河之水悉由故道入海矣通計此

疏內築堤堵決共需銀三十八萬兩伏候

審裁

經理河工第五疏

挑運河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五疏事竊惟築防塞決疏引黃淮使復故道合流入海事宜如果一一興行則閉通濟閘壩深挑運河盡堵清水潭等各決口以通漕艘誠為今日至要之務所當次第修舉者也查運河自清口至清水潭共約長二百三十里

通計四萬一千四百丈因黃水內灌將河底淤墊甚高居民日患沈溺運艘每苦阻梗今必須將河身大為挑濬決口盡行堵塞庶幾運道可得通行民生可免昏墊也臣請

睿鑒勅下江南浙江江西湖廣各撫臣嚴督所屬將本年應運漕糧及早徵收受載火速催趕務於康熙十七年三月內勒令盡數過淮俟糧船過完容臣將通濟閘壩即日封閉一切商民船隻并該年回

空漕艘俱令暫由周橋閘遶出高郵州而行淮關  
部司亦令暫往周橋閘收稅臣一面督集人夫將  
運河大為挑濬面寬十一丈底寬三丈深一丈二  
尺每河一丈挑土八十四方通計四萬一千四百  
丈共挑土三百四十七萬七千六百方挑起之土  
俱令傾於東西兩堤之外更加夯杵將西堤築成  
坦坡東堤加倍堅厚以圖永久毋許將濬土亂堆  
堤上以致雨淋仍落河中每土一方用夫三工計

共用夫一千四十三萬二千八百工限三百日完  
工每日用夫三萬四千七百七十六名查挑濬運  
河向有每工給銀四分之例亦有撥派坊里人夫  
量給銀米之例但淮揚二府節被水災里民困苦  
已極兼之此番工程浩大需夫衆多萬難派撥况  
坊里人夫率皆老弱不堪之輩而又每每逃逸大  
抵坊里夫十名不敵募夫三四名之用則即使派  
撥亦屬有名無實若一體名募則無告饑民又得



藉以活命相應照例每工給銀四分共需銀四十萬七千三百一十二兩其督工等項議叙處分事例并請如臣第一疏內

題請之事例一體而行至於堵塞高江二州縣之清水潭大潭灣等決口六處雖據南河分司估計冊開應用柳束人夫俱於各州縣協濟而所估錢糧尚需物料等費銀六十餘萬兩等語然此數處工程只須俟翟家壩至武家墩一帶決口盡行堵塞黃淮

合流從故道入海之後下樁包土相機填塞并一  
帶西堤之外照築坦坡凡有水占堤根之處量用  
短樁芭簾等項攔土築堤不過總費十五萬金便  
可足用蓋清水潭一工自目今視之誠為最難若  
俟各工告竣之後留此工於結末則流止水消取  
土亦易故可省費如許也計此疏內桃河堵決共  
需銀五十六萬七千三百一十二兩伏候

審裁

經理河工第六疏

等畫  
錢糧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六疏事竊惟一切治河事  
宜臣已於前五疏內一一陳請矣伏查案准工部  
咨為欽奉

上諭事內開工部等衙門會覆尚書冀如錫等題前事  
等因查黃運兩河關係運道民生今既經尚書冀  
如錫等將應修各處驗明具題相應照議即行大  
為修築但今正需錢糧之際若照此驗勘修築需

用錢糧甚多不便槩行修築應令新任總河將應  
修緊要處所酌量修築堅固不致有悞漕運等因  
奉有依議之

旨欽遵行

臣

知照在案

臣

到任之後凡經歷河干驗閱

形勢即將部

臣

條議工程細加揆度如果照議修

築誠為至堅但所需錢糧不下五六百萬當此軍

興需餉之際措撥良難是以廷

臣

有不便槩行修

築之議蓋部

臣奉

命勘河目擊河道壞極情形不得不從堅固立議以為  
一勞永逸之計而廷臣灼知司農仰屋之艱又不  
得不以酌量修築議覆也惟臣身任總河親見民  
生之昏墊運道之阻梗田土日渰而賦稅日絀且  
又深知河帑之無餘請撥之無項安敢不委曲籌  
策以仰副

宵旰之憂虞耶顧臣審勢揆情減築堤浚河之丈尺并  
條議坦坡制水下椿包土等法以代石埽板工然

實尚需銀二百一十四萬八千餘兩并臣第八疏  
內應打造濬淺船二百九十六隻約需銀一萬兩  
通共需銀二百一十五萬八千餘兩乃必不可少  
之數也念河流為害自康熙六年至今十載之間  
歲歲興工費過錢糧三百餘萬且更有歷年蠲免  
之正賦節次賑恤之帑金不可勝計而河患之深  
日甚一日臣身膺重任不敢玩泄是以確酌全局  
曲思穩當之策臚列上

請也惟是所需如許多金既事在必不可少而又實無可撥之項臣因再四圖維不敢稍避勞怨委曲詳酌謬擬設處錢糧之計謹一一為我

皇上陳之其一則議令淮揚被滄田畝補納修河之費也竊計淮揚二郡被滄田畝何止十餘萬頃祇因節被水占而耕鑿難施若黃淮與運河俱治則田土盡出可以施畚鍤而望收成矣其中量納修河之費豈特理之所宜諒亦情之所願也然田畝有

高低之不同其價值因有貴賤之各別臣細加體  
訪知此等田畝至水退可耕之時其在黃淮之東  
南者每畝值銀一兩至二三四兩不等其在黃淮  
之西北者每畝值銀一二錢至六七錢不等臣請  
俟大工告成田土可種之日容臣會同江蘇撫臣  
將凡被滄東南上則田一畝令納修河費銀三錢  
中則田一畝令納修河費銀二錢下則田一畝令  
納修河費銀一錢被滄西北上則田一畝令納修



河費銀六分中則田一畝令納修河費銀四分下  
則田一畝令納修河費銀二分其銀准分為兩年  
完納若係無主之田但有人納修河之費者即便  
給與執業至於本田正賦照例三年之後陞科其  
每畝俱照二百四十弓之制科算毋許以多為少  
欺隱不均如此約而討之二郡被滄田畝補納修  
河之費約可得銀一百六七十萬但議者或謂災  
民田畝不能優恤而反重賦之似屬病民殊不知

撫民之道有經有權發帑救民而復寬其力者經也先憂民之憂設法拯救後樂民之樂多取不虐者權也且臣採訪輿論皆稱田被水滄之後及河治水退則田皆沃土必有二三年加倍收成之美言人人同似為確論顧此昏墊之民設兩河一日不治則民田一日不耕將凍餒流離伊於胡底是必河治而後民始得所也明矣夫以斯民得所之時坐享沃土倍收之利於是分粒米狼戾之餘以

補河工萬艱之費此經權互用有不得不然者臣  
所為不敢避怨而斷然以為可行者也一則運河  
經過之貨物宜令加納剝淺之資也查運河內往  
來一切船隻向因河身淤墊阻滯盤剝艱苦萬端  
若黃淮俱歸故道清口以內一律浚深則此後各  
船俱可暢行無阻省費甚多因令量輸所省之費  
以佐治河之用亦屬理之所宜情之所願也臣請  
俟運河浚深船艘通行之日容臣印發日記號簿

二本交給淮揚兩關分司凡過往船隻裝載豆麥  
米糧等項者每石著納剝淺銀二分引鹽油燭等  
項者每百觔著納剝淺銀四分其餘一切雜貨細  
貨每百觔俱著納剝淺銀六分兩關止納一次不  
令重納兩關之中此關已經收過該船剝淺銀兩  
者即給印照為憑該船齎此印照前赴彼關立時  
驗放如此收至一年即行停止約可得銀一二十  
萬兩夫加稅似乎病商然臣細察商人遇河道淺

阻則剝淺車脚之費視加納之數不啻數倍今治河以利之責其出餘利以助河工亦情理之最當者矧貿遷有無商惟視本計利於賣地權貴賤耳今助工於運河而取贏於賣地則子母仍無虧也一則開廣武生納監之事例也臣訪得武生之中亦有願納監生入文場鄉試而格於文武兩途不敢擅自請納者今若准令武生亦照文生之例許其加納准入文場應試則願納者必多查文生加

納銀一百二十兩俊秀納銀二百兩俱准為監生  
今武生比之文生為不及較之俊秀為有基臣請  
許令武生加納銀一百六十兩准與文生一體為  
監生入文場應試通行各直省督撫凡有武生納  
監者俱照例交納藩庫解赴臣衙門濟用大約一  
二十萬金似亦得以上三欸若蒙

俞允則治河之費已備即有不敷統容臣於河庫內通  
融動用惟是此等銀兩俱在河工告成之後方可

責成輸納不能應目前緊急之需臣愚以為宜令直隸江南浙江山東山西河南湖北各直省州縣俱豫徵康熙二十年分一切起存正雜錢糧十分之一約可得銀二百萬兩其中即有未敷統容臣於河庫內通融動支至各直省豫徵銀兩請

敕各省督撫諸臣嚴督該省藩司即日先將見存藩庫銀兩內照應豫徵二十年分十分之一之數限部文行到該省十日之內火速墊解臣衙門濟用如

有遲悞容臣將該司查叅聽部議處該司仍一面照數豫徵還庫補項俟河工告成之後容臣會同江蘇撫臣督令淮揚二郡府州縣官照議按畝徵收修河之費并督淮揚兩關收取各船剝淺之費抵還豫徵各直省康熙二十年分錢糧十分之一之數并移會各直省於該年應徵項下少徵十分之一扣還民間如此一轉移間不費公帑而大工可刻期興舉矣伏候



審裁

經理河工第七疏

裁併河官  
選調賢員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七疏事臣惟修治河工必

先以措設錢糧為要今措設錢糧之處已經臣條

議上

請倘蒙

皇上俞允則大工自應刻期興舉矣惟是大工興舉之

日協理必須多員而大工告竣之後保護尤資羣

力與夫事可兼攝者則冗員應裁權宜歸一者則  
職守應併是皆當因勢度宜先為酌派定其責成  
使之可遵可守無紛雜掣肘玩忽坐悞之弊庶可  
望其樂於匪勉不為推諉而共相維持以保永久  
也竊思臣身任總河凡直隸東豫江浙各省有河  
地方并河務河官皆臣統理統轄不待言矣其自  
臣而下兼理兼轄者則為分司各道專管者則為  
廳印諸員分管者則為各州縣之佐貳雜職等員

雖官之大小各有所司然其職掌之紛淆事權之雜出以致掣肘貽悞者皆當確議釐定也查河道項下興修守護等事既有專管分管各官駐宿河干朝夕料理其司道等官原以兼總大綱承上接下膺督率屬員指揮調度之任只須一官而兼轄數府不必一府而兼設數官者也今淮揚兩府既設淮揚淮徐兩道又設南河中河兩分司其間實多冗贅茲臣於司道之中權衡攸當竊見分司三

年一換自以一官為傳舍而他人亦以客官目之  
未免呼應不靈且分司無地方錢穀刑名之任其  
於民情之休戚風俗之姦良不能一一熟察道臣  
係久任之官則凡所舉行必圖久遠而又兼管錢  
穀刑名之事於地方情形自能周知一切調撥協  
濟事宜庶易得當而官民之奉行尤稱惟謹臣愚  
以為宜將南河中河兩分司裁去其該管各務量  
其地形事勢分歸淮揚淮徐兩道兼理淮郡之山

陽清河安東鹽城海州沭陽贛榆并揚州府屬河道俱責成淮揚道兼理令該道仍駐淮安淮郡之桃源宿遷邳州睢寧并鳳陽府之靈璧縣以及徐州所屬河道俱責成淮徐道兼理令該道移駐邳州至北河通惠兩分司亦應併裁將北河分司事務照省歸併分交濟寧天津二道管理通惠分司事務交給通永道管理又東兗道遠駐沂州而兼轄滕嶧兩縣河務亦屬未當應歸併濟寧道兼理

庶為妥協也又淮安一府共有同知十員而管河者居其八皆係節次添設者也殊不知河工事務全在用人之當而不在設官之多矧治河之法疏浚防塞各有攸宜同知為專管官與分管防守之佐雜微員不同乃畫河為兩岸而分管之是竟置河身於不問矣且其間有彼此意見不同而推諉觀望者有屬員奉行不一而奔命不遑者事權之雜出誠為未便也臣愚以為同知八員之內今宜

裁去三員將山清同知原管運河事務歸併山旰  
同知多宏安管理駐劄淮安府山清同知原管外  
河并安海同知河務俱交宿桃南岸同知董安國  
管理改為山清安海同知駐劄安東縣俱令淮揚  
道兼轄宿桃兩縣河務并歸仁一堤俱歸併歸仁  
堤同知佟國聘管理改為宿桃歸仁同知駐劄白  
洋河邳睢靈璧三州縣河務仍令邳宿同知蘇喟  
管理改為邳睢靈璧同知仍駐邳州徐屬同知事

務仍令祖文明管理仍駐徐州俱令淮徐道兼轄其所裁山清同知魏師段安海同知李朝事宿桃山清北岸同知黃道宏俱應赴部改補又宿桃兩縣既有主簿四員理應每縣各設二員不應彼此牽混臣請將宿遷縣主簿王振先改為宿遷北岸主簿宿桃南岸主簿改為宿遷南岸主簿桃源縣主簿王金改為桃源南岸主簿宿桃北岸主簿夏文象改為桃源北岸主簿庶職掌俱各畫一而無



紛雜混淆之虞此臣所為事可兼攝者冗員應裁  
權宜歸一者職守應併者是也若夫河道一事攸  
關民生休戚地方安危良非渺小凡膺民社之寄  
者皆當曲圖補救力為保護不宜徒諉河官坐視  
敝壞如撥夫運料等事在正印官有人民地方之  
責者設法自易其管河同知通判佐雜等官與民  
絕不相親於錢穀刑名街坊里下諸務毫無關涉  
安能設施且府州縣之正印官往往視河務為餘

事等河官為贅疣每有漠不相關之狀而無同舟  
共濟之情雖遇大聲疾呼往往置若罔聞以致掣  
肘悞工不一而足臣請嗣今以後凡遇河防衝決  
之事不論

欽工民工俱做照盜案之例將該管之道府廳州縣佐  
雜等官一併照例

題參議處仍勒限半年修復完固亦照盜案定承修督  
修催修之例而責成之如有諱決者照諱盜例處

分至於薦舉

大計等典凡有河地方之司府州縣正印并道廳佐雜等官俱將河工之治否一併考成以分殿最必任內無河道衝潰之事并遇決旋修不致殃民損課者方准保舉卓異如此庶各各知警共相綢繆於未雨之先而河道之沖決自少即有沖決亦速為修治不致蔓延滋害如今日之甚此臣所為大工告竣之後保護尤資羣力者是也以上事宜皆指

平時而言如蒙

俞允則可為將來防守章程至見議之大工如果刻期  
興舉則必須多選能員責成料理查工部尚書冀  
如錫等條奏內原有一員分工三十丈之議雖從  
慎重堅固起見然應修堤岸共約二十萬丈恐不  
能有如許堪委之員今臣第一疏內挑河身之土  
以築兩岸之堤每日用夫十二萬有奇除分管之  
佐雜等官見有各州縣管押夫役官員可以責成

分管外臣請特調才能廳印監理官十二員分頭  
董督而監理之查現有臣請改設之山清安海同  
知宿桃歸仁同知共二員應再選調十員又臣第  
二疏內濬清口以上一帶淤沙第三疏內增築武  
家墩至周橋閘一帶幫堤第四疏內築翟家壩一  
帶之堤并堵塞高家堰等各處決口等工程除約  
需佐雜官四十餘員容臣隨時酌量於各屬調用  
并將所調各職名彙咨達部其應用才能廳印監

理官五員今見在止有山旰同知一員應再選調  
廳印官四員分頭董督而監理之二共實需選調  
廳印官十四員查此皆關係田畝賦稅運道民生  
重務必須遴選勤敏強幹才智俱優實心任事之  
員方克勝任臣再四思維非臣素知及歷試親見  
確有才能允堪任用者臣不敢濫任貽悞伏乞

皇上俯念河道關係重大允臣所請將見任江南太平  
府同知劉沛引揚州府同知王興元池州府同知

管通判事喻成龍寧國府通判常君恩廬州府通  
判黃際會滁州知州趙清正和州知州夏瑋合肥  
縣知縣雷動聲清河縣知縣劉光業宿遷縣知縣  
李燦山東單縣知縣韓第恩縣知縣何朝聘并原  
任五河縣丁憂知縣陳顯忠原任揚州府降調通  
判俞森等十四員准臣馳檄調取勒限來工各給  
委劄分畀事權授以機宜共襄大務其調取各官  
原任原缺應請

勅部即為銓補至臣第五疏內挑濬運河堵塞清水潭等處決口各工程原擬在後興舉應俟興舉之日再將應調協理官員另疏

題請此臣所謂大工方舉之日協理必須多員者是也又各官之內除俞森事實臣見在另疏具

題外其餘十三員有臣於安徽巡撫任內曾經委用歷試才能者有臣素知其能而今又親見其勤敏練達者若夫丁憂之員雖有不准題留之例然此係



因其有才堪用是以調取監理督工並無地方人  
民錢穀刑名之責與見任官有別相應一併

題明至於調取監理之廳印分管之佐雜等官所修工  
程必須交明該管廳印佐雜等官確驗如果合式  
堅固該管廳印佐雜等官即便出具收管印結該  
道府覆驗相同即便加結申送臣衙門親勘無異  
彙疏具

題將調取之大小各官無論原是正途與否俱作正途

照依原任應陞之缺加二級從優即陞其該管河  
廳佐雜等官分領自修之工如遵期完竣如式堅  
固出結申送道府州縣驗明相同加結轉送臣衙  
門親勘無異亦即彙疏具

題照依調取各官一體議叙若夫給發一切銀兩如協  
募見募等夫俱一例紋銀四分一工椿埽水手五  
分一工木笆等匠三分一工俱循照往例給與仍  
著落各監理官公同各分管官五日一發當官給

散其餘一應料物等銀俱著從公速給毋許遲延  
如有劣員更換銀色短少分兩扣剋回頭等弊并  
或有姦徒陰謀取利冒領錢糧捏造謠言倡邪惑  
衆阻撓大工暗壞工程者俱容臣立刻嚴拿究明  
情罪遵照

勅書內事宜按軍法

題請正法警衆如此則各知警懼止有奮勉之人而無  
壞事之輩庶大工可以告成矣伏候

睿裁

經理河工第八疏

添設兵丁

題為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八疏事臣惟修治兩河既定分工任人之法則必當求其成功矣但河工告成而不立法以期久遠恐數年之後姦弊滋生難保其不旋壞也臣到任以來細加體訪知保全河道之策全在能盡人力而不可諉之天數至於堤岸衝決之由則官民夫役均有罪焉官之罪有二

一在備員闡茸不知河道為何物其於運道民生不啻秦越人之視肥瘠雖有以未雨綢繆之策告之者而茫然不能用也一在利於多事希圖乘機侵蝕故薄者不填而缺者不補以致潰決廢壞不可收拾也民之罪有三或與近堤之人有讐而盜決以滄之或因已田乾旱而盜洩以溉之至於周橋翟壩姦民知商販畏淮關之稅重而樂於趨其地也於是盜決以俟之堤決而商至商至而伊得

遂其乘機取利之謀矣若夫夫役之罪則總在利於動而不利於靜樂於有事而苦於無事是以百計陰壞之耳他如高良澗等處板工上年大水衝擊除決口二十六處之外其餘一帶殘堤貼樁之土悉皆卸塌樁木無土擁護易於竊取致被湖內小船及水滄災民乘夜盜鋸者不一而足臣目擊鋸痕深為痛惡雖出示嚴禁密訪查拿然犯者已逃從何究詰又聞向來有等壞事姦惡夫役當大

埽方下龍門未合之時暗藏刀斧乘夜割斷揪頭  
繩以致所下之埽隨即衝淌諸如此類欲保全河  
道者不過一二人而謀壞之者徧地皆是是以殘  
壞至此臣再四籌維欲圖將來久遠之計莫妙於  
多設專心保全河道之人則設兵以守而立勸懲  
之法使之知利之當趨而害之當避誠為不易之  
策也臣聞故明末年各省漕糧皆係世職官領運  
漫無考成以致無官不侵蝕無年不拖欠無日不

追比糧歸姦橐而在上者無可如何流弊至極迨  
本朝定鼎之後責成各衛見任守千等官領運按運考  
成欠者置之以法完者准與優陞不數年而錮弊  
一洗歲歲全完此有勸有懲使知有利有害而自  
為趨避之明驗也臣愚以為今既大費財力高築  
堅堤必須按里設兵使之住於堤上逐日看守并  
將疏浚修葺事宜一切責成之外河自雲梯關而  
下至於海口為兩河朝宗要道每堤一里必須設



兵六名每兵一名管堤三十丈堤根栽柳務活堤旁畜草務茂堤內則乘暇添土逐漸幫寬每二里半建一墩令十五兵居於墩側每墩給浚船一隻各繫鐵掃帚二個於船尾繫繩以五丈為度每月之初一十一二十一日兩岸墩兵一齊各乘浚船或布帆或鼓棹或纜錨下鐵掃帚於水底溯流刷沙往來上下必令五丈之繫繩不能到底而懸鐵掃帚於水中方止兩岸共堤一百六十里設兵九

百六十名給船六十四隻再設兵二百四十名給船十二隻專令浚堤外至海口一帶之淤沙自雲梯關至海口應共設兵一千二百名應設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給浚船七十六隻各分汛地而責成之自雲梯關而上南岸至清口北岸至清河縣各長二百里每里設兵三名每名管堤六十丈五里建一墩令兵十五名住於墩側每墩亦各給浚船一隻鐵掃帚繫繩以四丈為度應共設

兵一千二百名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浚  
船八十隻亦照前法責成之自清河縣至宿遷縣  
兩岸各長二百里每里亦設兵三名每兵亦管堤  
六十丈五里建一墩令兵十五名住於墩側每墩  
各給浚船一隻鐵埽帚繫繩以三丈五尺為度通  
共設兵一千二百名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  
員浚船八十隻亦照前法責成之自宿遷縣至徐  
州西兩岸約各長三百里每里設兵二名每兵管

堤九十丈五里建一墩令兵十名住於墩側每二墩給浚船一隻鐵掃帚繫繩以三丈為度通共設兵一千二百名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浚船六十隻亦照前法責成之內河自清口西南至翟家壩南共長一萬八千餘丈應共設兵四百名每兵管堤四十五丈五里建一墩令兵二十名住於墩側堤根栽密柳坦坡畜茂草坦坡之外二十丈俱密種茭荷蒲葦菱芡之屬為永遠護堤之策

應設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三員運河由清口  
至邵伯鎮南約長三百三十里每里設兵二名每  
兵管兩岸堤各九十丈五里建一墩於西堤令兵  
十名住於墩側其栽柳畜草等項俱照翟壩一帶  
之法責成之應共設兵六百六十名守備一員千  
總二員把總四員以上六營通共設兵五千八百  
六十名俱設步兵而無庸設馬內以一分為百總  
管隊准支步戰兵糧餉其餘九分俱支步守兵糧

餉其應設兵五千八百六十名容臣移會江南督

臣於江蘇所屬額兵內抽調步戰兵五百八十六

名步守兵一千四百十四名尚缺步守兵三千八

百六十名容臣遴選召募每兵每月支銀一兩米

三斗每歲共需銀四萬六千三百二十兩共需米

一萬三千八百九十六石連守備千把總等官之

俸薪馬乾等項每歲約需銀四萬九千餘兩應將

淮揚徐三府州屬并靈璧一縣額設之堰募堤淺

等夫查明全裁即以夫工充此兵餉其不敷者容  
臣於河庫錢糧內通融撥給歲需米石亦於河庫  
內動銀買給一併容臣於年終報銷至應給濬船  
二百九十六隻必須打造每隻約用銀三十四兩  
共約需銀一萬兩已經臣於另疏

題明矣其各弁兵建曠朋扣等項照例扣貯以為各處  
歲修及修艤濬船之用其各官兵不必設造盔甲  
其鎗刀械幟之類俱令自備如各弁兵所管地方

堤坡堅實日漸幫寬並無浪窩殘缺之處柳密草  
茂外河之水果深五丈四丈及三丈五尺不等內  
湖坦坡之外芟葦荷蒲盛長如是三年無異將該  
管守兵拔為戰兵戰兵拔為把總把總拔為千總  
千總拔為守備有缺即題陞無缺則報部照伊應  
陞之缺遇缺即陞如各弁兵所管地方堤坡不堅  
或並不幫寬反有浪窩殘缺之處并柳稀多枯草  
被芟割外河之水不及五丈四丈三丈五尺三丈



等深內湖菱葦蒲荷廢弛不種兵責四十板枷號  
一月穿耳徧遊示衆仍革去糧餉另行遴補千把  
總革職守備降二級調用若各弁兵該管地方因  
循闖葦以致衝決堤岸者官革職拿問兵從重處  
死以上俱責成總河臣親往確驗并不時委官差  
人嚴查密察務使各弁兵人人警畏不敢稍弛如  
此則賢否別而勸懲昭利害攸分當莫不勉勵鼓舞  
共相守護保全河道之人多而陰謀廢壞之徒無

可逞其姦計若果久而勿替雖百世可保無虞不  
特三年而已也至於一例之河道而臣議設兵船  
有多寡之殊者蓋下流既通則上流可無意外之  
滯是以外河獨重於雲梯關以下也又慮水底之  
事目不能及設有意外驟淤之處其本汛浚船不  
能即疏則又當立調各汛船兵協力疏浚各疏本  
汛以守其常通融協助以防其變而黃河無慮矣  
黃河無意外淤淺之事則淮河自是安流淮河安

流則運河益可無恙其翟壩一帶之兵倍於運河者翟壩一帶當淮河之衝為上流最要之地也又查歸仁一堤已經侍郎臣折爾肯等同臣察審具題見在候

旨俟

命下之後應作何接築竣工之處容臣另議

題請至其間或更有應損益增減及一切未盡事宜有

毋庸瀆

聽者容臣竟自舉行有必當上

聞者容臣隨事入

告可也抑臣更有陳者凡一切工程需用錢糧多寡之

數雖皆臣確核估計然凡有可以設法節省之處

臣自當格外力求節省至一切堤岸河身之遠近

丈尺有按冊而稽者有無案可稽約里而計者雖

無大錯然其中細數或有與疏內未必恰合者統

容臣於臨時確丈為準若夫臣條奏八疏內之一

切事宜有臣親自勘驗復采輿論酌安定議者有  
臣雖訪實情形而無暇往勘特遣的當親信之人  
確驗繪圖向臣一一陳說斟酌定議者有得之人  
言而臣廣諮博訪果屬可行因而定議者總以事  
關

國計民生如臣之庸愚斷不敢偏執已見惟有廣集衆  
智竭臣之駑力愚心以仰荅

皇上已饑已溺之懷并簡拔微臣之

殊恩於萬一而已至於黃淮為患延蔓多年倘獲邀

皇上齊天之福得以奏績則運道民生俱為萬幸設

臣

才術淺昧料理失宜以致徒糜時日虛費錢糧無

益於民生運道并旋修隨圯限內沖決則請將

臣

從重處分以為後來溺職者之戒統俟工程告竣

之後恭請

皇上特遣大臣確驗定奪者也伏候

審裁



文襄奏疏卷一